

## 個人金融開戶總約定書修訂公告

本行開戶總約定書進行下述修訂，自 2019 年 12 月 15 日起開始施行，生效前仍以原約定條款之內容為準。

主要變動：修訂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外國股票/外國指數股票型基金(ETF)特別約定事項。

現行條文	修訂條文
六. 配息或贖回款項之給付	
(新增)	(二) 就信託本金及收益之返還，應與委託人所交付信託資金為同一種幣別或受託人所指定之幣別為之。若受託人自保管機構收到之款項之幣別與委託人原所交付信託資金之幣別不同時，受託人將以自保管機構收到款項之日之匯率將款項兌換為原信託資金之幣別後，分配入委託人於受託人處開設之帳戶，但法令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七. 其他	
(新增)	(十)委託人辦理外國股票/ETF 之部分贖回時，其帳上累計之投資餘額悉按其所贖回之股數採用先進先出法計算扣減。

星展銀行(台灣)敬上